

中国古代珍稀本小说续

·金 钟 传

·掌 故 演 义

·薛仁贵征辽事略



伍

春风文艺出版社

中国古代珍稀本小说续

(5)

金 钟 传
掌 故 演 义
薛仁贵征辽事略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7·沈阳

总 序

侯忠义

《中国古代珍稀本小说》第一辑五十种，于一九九四年出版后，效果甚好，发行上万套，这无论对出版者或整理者，都是个巨大的鼓舞。于是，我们遵循原定的编辑原则，又选录了珍稀本小说五十余种，作为第二辑，予以整理出版，希望同样能受到读者的欢迎。

收在本辑中的小说，有的版本非常稀有，弥足珍贵。如天津储仁逊抄本小说十五种（《蜜蜂计》、《毛公案》、《于公案》两种、《双龙传》、《青龙传》、《阴阳斗》、《双灯记》、《满汉斗》、《蝴蝶杯》、《八贤传》、《孝感天》、《聚仙亭》、《刘公案》、《守宫砂》）独藏南开大学图书馆，多年未加整理。这十五种小说，大都经过储仁逊（1874—1928）的整理和改编，是晚清珍稀抄本。此次面世，必将引起学者的重视。又如明刊本《西湖二集》、《戚南塘剿平倭寇志传》、《近报丛谭平虏传》，据《永乐大典》辑出的《薛仁贵征辽事略》，清初刻本《枕上晨钟》、《惊梦啼》，乾隆间抄本《新民公案》等，均属海内孤本、稀见本，有极大的学术价值。

本书所收神怪小说，数量众多。其中既有传统白蛇题材的《新编雷峰塔奇传》，又有成仙得道、行善惩恶的《南海观世音菩萨出身修行传》、《新刻全像二十四尊罗汉传》、《济颠大师醉菩提全传》。其中清代玉花堂主人校订的《新编雷峰塔奇传》（五卷十三回），是以白蛇故事为题材的章回小说的新收获。

《新编雷峰塔奇传》，又题《雷峰梦史》、《绣像白蛇全传》，成书于清代嘉庆年间。但白蛇故事，在明嘉靖间田汝成《西湖游览志余》、明末清初吴从光《小窗自纪》中已有记载。明代冯梦龙《警世通言》收有话本小说《白娘子永镇雷峰塔》，是白蛇题材的成熟作品，惟结尾以白娘子被永镇雷峰塔作结，是个爱情悲剧。章回小说《雷峰塔奇传》，是在有关白娘子题材的野史、话本、戏曲的基础上，修改发展而成的。小说描写了白娘子、许仙相爱的动人情节，且结局改为大团圆，以白娘子、许仙白日升天、其子高中状元收尾，反映了强烈的市民意识。

在历史小说中，《唐书志传通俗演义》、《大宋中兴通俗演义》属历史演义小说，作者均为明嘉靖时福建建阳籍著名的小说家和出版家熊钟谷（大木）。一部《三国》，引来了演义小说的创作热，《唐书志传通俗演义》和《大宋中兴通俗演义》都是在《三国》影响下出现的较早的作品，并对后世发生了重要影响。

《唐书志传通俗演义》八卷九十回，系据《大唐秦王词话》改编。书中叙次，一依《通鉴》，间采杂剧、词话、传闻

等,演隋唐之际的史实。起自隋炀帝大业十三年(617),终止唐太宗贞观十九年(645),以叙唐太宗李世民事为主,故又曰《秦王演义》或《隋唐演义》。书中塑造了李世民、李靖、李世勣、尉迟敬德、秦琼、窦建德、王世充等人物形象,栩栩如生,富有感染力;而作者描绘的风云会际的隋唐历史,平实雅洁,简练生动。此书不失为一部有一定思想深度和艺术品位的历史演义小说,值得一读。另一部演义小说《大宋中兴通俗演义》,又名《大宋演义中兴英烈传》、《武穆王演义》、《大宋中兴岳王传》、《武穆精忠传》,演南宋中兴事。叙事始靖康元年(1126),止绍兴二十五年(1155),是写宋室南渡开始时期的一段历史。举凡中兴名将李纲、宗泽、韩世忠、岳飞等人物事迹都有所反映,而以岳飞为主。书中集中突出了岳飞的爱国主义和英雄主义精神。全书“按《通鉴纲目》而取义”(《序》)。除以正史为依据外,尚杂采传闻、小说等,熔铸增饰而成。其翔实的内容,已为此后的“岳飞传”构成了骨架。《大宋中兴通俗演义》是一部重要而杰出的历史演义小说。

时人演述当期当代事的时事历史小说,第一辑收录了《魏忠贤小说斥奸书》,本辑又收录了两种:《戚南塘剿平倭寇志传》、《近报丛谭平虏传》,均为难得之作。《戚南塘剿平倭寇志传》,叙明代抗倭名将戚继光的英雄事迹。内容纪实性较强,情节详尽生动,叙事委婉曲折、层次分明,有较高的艺术性。中间还穿插了朝廷奏议、客兵作乱、官军腐败,甚至连汪直、许朝光等海寇与严嵩父子的勾

结,也有所披露,说明了这场抗倭斗争的复杂性和艰巨性。这是一部振奋民族之气的力作。《近报丛谭平虏传》是根据“近报”和“丛谭”而敷衍成篇的。作者《序》中说:“近报者,邸报;丛谭者,传闻语也。”作者因得官方邸报之便,故书中引述奏章颇多,从中便于了解朝廷的活动及战事实况;而民间传闻,难免真假参半,作者为何取以入传?因作者认为“苟有补于人心世道者,即微讹何妨?”(《序》)书中所纪系崇祯二年(1629)秋冬至崇祯三年(1630)正月间,仅数月中清兵入关及明将抗击之事。作者谓“兹集出,使阅者亦识虏酋之无能可制,挺以挹之也”(《序》)。可是作者其用心良苦。所收元代讲史话本《薛仁贵征辽事略》,辑之难见的《永乐大典》,亦殊珍贵。影响所及,如清代无名氏之章回小说《说唐薛家府传》(一名《说唐后传》),即集前书薛仁贵故事之大成,惟内容愈臻详赡,结构愈臻完密而已。

本辑世情小说数量最多,且内容丰富,各呈异彩。描写除暴安良、英雄侠义类的小说,就有《天豹图》、《争春园》、《云钟雁三闹太平庄全传》、《忠孝勇烈奇女传》等。其中成书于清代的《忠孝勇烈奇女传》(又名《忠孝勇烈木兰传》、《木兰奇女传》),尤其令人注目。此书据北朝民歌《木兰辞》、《唐书》及民间广为流传的木兰代父从军的民间故事敷衍而成。小说写木兰姓朱,隋唐时“湖广黄州府西陵县(今湖北黄陂)人”。因其父祷木兰山而生,故称木兰。木兰十四岁替父出征突厥十二载,转战沙漠,枕戈待旦,屡

建奇功，封武昭将军。后由筮者卜言乱唐者必由武姓，因封号“武昭”二字中有“武”字，故谗臣遂嫁祸木兰被害。小说既歌颂了木兰英勇奋战的斗争精神，也宣扬了愚腐的忠孝节烈思想，但仍不失为一部描写英雄侠女子木兰的较优秀的长篇章回小说。

描写市井生活的世情小说有《枕上晨钟》、《俗话倾谈》。《枕上晨钟》书前不睡居士《序》中，论及创作此书的原因时说：“独醒道人缘见世风之不古，人事之乖离，非铤而走险者，即媚而善柔；非势利之成城，即炎凉盖世。纷纷如梦，比比若狂，不觉临风浩叹，扼腕兴嗟，乃成《枕上晨钟》一册。”表明了此书的劝戒和警世的作用。小说叙明代江南镇江府丹徒县富衍，官至御史，因误用家人刁仁夫妇，竟贪贿卖爵，被盗失印，为刘瑾所陷，全家充发边庭。其婿钟倬然，亦被刁仁所害，颠沛流离，因平宸濠之乱有功，官至巡按，为其岳丈平反，全家团圆。书中刘瑾、宸濠均有《明史》可案，惟时间顺序与史实颠倒。至于同治年间著名说书艺人邵彬儒所著《俗话倾谈》一书，乃为作者在广州、佛山、香山等地所讲的风俗故事，主要取材于当时广东中下层百姓的日常生活，涉及到邻里、兄弟、婆媳、联姻等各方面内容，不避繁琐，详加描叙，娓娓道来，有很强的吸引力和亲切感。邵彬儒十分重视作品的通俗生动。他在《序》中说：“讲得有趣，方能入耳、动人心，而留人余步矣。善打鼓者，多打鼓边；善讲古者，须谈别致。讲得深奥，妇儒难知，唯以俗性俗语之说通之，而人皆易晓，且津津

有味矣。”作者的见解与创作，都令人耳目一新。

才子佳人类世情小说，有《惊梦啼》、《金石缘》、《水石缘》、《蝴蝶缘》等。惟《惊梦啼》侧重于写妇女之节操事，与一般才子佳人小说不同。书叙嘉善县财主任三畏年老无子，与婢女春桃偷合，被主母所知，将其嫁给做豆腐的利大郎为妻。婚后数月，春桃即生一子，为任员外之胤，春桃设法保住其子；又因嫌弃利大郎，遂与无相和尚勾搭成奸。春桃梦中见无相翻脸无情，杀己另娶，遂顿然醒悟。后与利大郎和睦相处，安然度日。小说的劝戒醒世作用，亦十分明显。

本辑所收公案小说，亦有特点。《新民公案》，全名《郭青螺六省所讼新民公案》，四卷四十三则，是明代刊本较早的短篇公案小说集。今仅存日本延享元年（1744）即乾隆年间抄本，抄本所据底本为福建建阳万历金成章刻本，今已佚。书叙郭子章在福建、广东、山西、四川、浙江、云南六省任官时的问案事。体例与《百家公案》、《皇明诸司公案》同，内容分欺昧、人命、谋害、劫盗、赖骗、伸冤、奸淫、霸占八类，每类六至八则不等。全书约有四分之三的故事是写依靠人的智慧破案、判案，其中不乏情节曲折、出人意料又合情入理的好故事，有较高的认识价值。此书并不是郭子章居官断案的实录，有些故事明显是抄自早出的《廉明公案》、《诸司公案》等。虽然它是最早以一人命名的公案小说集，可惜郭公的名声不如包公、海瑞响亮，故未得到应有的重视。

储仁逊抄本中,有写明代嘉靖年间直隶巡抚毛登科微服私访,侦破一起杀弟弑母和贪污受贿大案的《毛公案》(六回);河道总督、汉军镶红旗人于成龙的公案故事《于公案》两种;以及二十回的写刘墉查处山东巡抚国泰故事的《刘公案》等,都是公案小说的新品种,值得珍惜。

与上述大多短篇公案小说不同的,是成书于乾隆、嘉庆间的长篇章回公案小说《清风闸》(四卷三十二回)。全书叙述一个完整的故事,描写了两个乞儿的命运。一是乞儿小继的忘恩负义、杀人犯罪;一是乞儿皮五的发迹变泰、改恶从善。虽不脱因果报应的说教,但所反映的是非善恶观念,还是有认识价值和教育意义的。小说主要人物形象突出,富有个性化;语言雅俗兼融,独具魅力,达到较高的艺术水准。尤其是体制上的长篇章回结构,可以说是公案小说上的一个发展。

本辑的内容与特点,大致如此。

《中国古代珍稀本小说》已经出版了两辑,共收古代珍稀本小说一百余种,这是一个了不起的成就。为此,编辑者、出版者和整理者都尽了最大的努力。随着时间的推移,这套丛书将会越来越显示出它的价值和作用。

广大读者将会永远感谢春风文艺出版社这一出版盛举。

1996年7月于北京大学

校点凡例

- 一、本丛书收录明清珍稀本小说 50 余种。在广泛搜集国内外的孤本和稀见本(包括刊本和抄本)的基础上,分段标点,整理出版,以期珍稀本小说得到普及,从而促进古小说的传播、保存和研究。
- 二、近十余年来已排印出版的小说,原则上不收,个别有特色的不同版本,酌加收录。
- 三、本丛书各册之前,冠以全书总序,每部作品均撰有前言,简介作者生平、版本源流,并概括说明故事内容,不作分析和评述。字数在一千字内。
- 四、选择较早或较好的版本为底本加以整理,不作校勘,为保存原书面貌,不加删节。对原书中的明显误字和衍文,径直改正,一般不出校记。
- 五、古小说中的同用字、假借字、通用的异体字以校欠通顺的文字,一般不作校改;个别易生歧义或费解的假借字,可在其下用圆括号()标出本字。对生僻的异俗体字和不规范的俗体字,一律改为正规、标准的简化字。

六、原书脱漏、残缺或字迹难辨之处，均以方框□代替，凡经整理者辨识的文字，或因难以通读而斟酌增补的文字，均加方括号〔 〕标示。

春风文艺出版社

总 目 录

金钟传	清·佚名 赵慧平 王玉辉	著 校点	(1)
掌故演义	清·佚名 于润奇	著 校点	(453)
薛仁贵征辽事略	佚名 王言锋	著 校点	(491)

清·佚名 著

金钟传

赵慧平 王玉辉 校点



前 言

《金钟传》，又名《正明集》，全书共八卷六十四回。作者署名为正一子、克明子。此皆笔名。乐善堂版书前的《自非道人序》中说：“然正一子者，一其心也；克明子者，明其心也。其所以一之明之于心者，亦不过曰孝悌而已。”这是根据小说的思想内容推测笔名的寓意。作者的真实姓名已不详。按作品中所取材的年代和风格来推测，作者当是清康熙、雍正年间人。

《金钟传》是一部极力宣扬孝悌思想的所谓“劝善”、“醒世”的小说。作品以江南上元县举人李金华与历经磨难、以至沦落风尘的延安府贺旌之女贺淑媛的婚姻为基本线索展开故事情节，反映了当时天津、北京、河北沧州、山东德州、安徽滁州、江苏江宁等地的社会风情。小说以李金华与贺淑媛终成眷侣、李金华得中探花并作为钦差赴各地察治吏治结局，最终以李金华命各府州县铸一醒

世金钟悬于城内十字路口警世点题。

现据清光绪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年)春乐善堂本校点。原版题为《增注金钟传》，首有忘俗老人序、箪瓢主人序、生非道人序，有苦竹老人题七绝一首、克明子自题七绝四首；文中有津门培一点评；每一回后有天香居士的注解，实为回末总评；书末有正一子手题的跋。全书由鬲津静一居士、超凡居士录，冰斋校。